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NUOX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464)

内幕消息

- (1) 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
 - (2) 延期董事會會議;

及

(3) 可能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本公司須於不遲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的日期(即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23年年度業績」)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2)條,有關2023年年度業績的初步公告須以本集團經與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協定的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為基準。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發送及接收銀行、供應商及客戶的審核詢證函,以及收集及提供核數師就完成2023年年度業績審核所請求的所需文件及資料,故本公司將無法按照上市規則第13.49(1)及(2)條於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如未能按上市規則第13.49(1)及(2)條發佈其初步業績, 則必須基於尚待與核數師協定的財務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公佈其業績。董事會經審慎 周詳考慮後認為,本公司刊發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於此階段待審核後方可落實)屬不適當,乃由於有關資料可能會混淆或誤導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與核數師緊密合作,以推進完成餘下的審核程序及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的營運仍然正常。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盡快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a)條於2023年7月31日或之前寄發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3年年報」),及於適當時侯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及2023年年報之日子。

延期董事會會議

於本公司日子為2023年6月6日之公告中披露,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2023年年度業績及其刊發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原定於2023年6月29日舉行。由於上述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董事會會議將會延期。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最新消息(如有)及董事會會議日期。

可能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倘發行人未能按上市規則定期刊發財務資料,聯交所通常會要求暫停買賣發行人的證券,而在發行人刊發載包含所需財務資料的公告前,有關暫停通常會繼續生效。因此,現時預期本公司股份將於2023年7月3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任何資料更新。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慧君

香港,2023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張慧君先生、蔡冬艷女士、林佳慧女士及林良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益文先生、胡志剛先生及張加友先生組成。

網址: www.co-nuoxin.com